

湖北省星诚石美建材有限公司高端石材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5月30日，湖北省星诚石美建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根据《湖北省星诚石美建材有限公司高端石材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检查组名单附后），经专家查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提出如下审查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湖北省星诚石美建材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4日在湖北省麻城市中部石材产业园高端石材加工交易区JKSC-19号（白果辖区）注册成立。湖北省星诚石美建材有限公司高端石材加工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市中部石材产业园高端石材加工交易区JKSC-19号（白果辖区），项目总投资26500万元，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新建厂房、办公用房、仓库、职工宿舍等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45000平方米，购置大切机、中切机等设备85台，配套环保设施，年生产板材100万平方米。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我公司于2020年12月委托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湖北省星诚石美建材有限公司高端石材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1月11日取得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关于湖北省星诚石美建材有限公司高端石材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麻环审[2021]4号）。2022年6月22日首次申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证书编号：91421181MA49D73K51001W。2022年6月，我公司组织自主验收工作，对本项目进行了分期验收。根据市场

情况，我公司增加了设施设备，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已进行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证书编号：证书编号：91421181MA49D73K51001W。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8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39%。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实际建设内容：项目投资 21000 万元，新建厂房、办公用房、仓库、职工宿舍等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 45000 平方米，购置大切机、中切机等设备 57 台，配套环保设施。年生产板材 80 万平方米。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以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结合项目相关的变更问题，本项目不涉及变更问题。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产车间粉尘、运输地面扬尘、食堂油烟。①车间粉尘通过厂房密闭，石材加工均采用湿法作业，喷砂废气经设备自带除尘装置处理。车间定期进行喷淋降尘，定期清扫车间地面，并加强通风换气装置；②地面扬尘通过道路硬化、定期洒水降尘；已建设洗车槽对进出车辆轮胎冲洗；沉渣，边角料运输车辆用帆布覆盖上路；③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油烟管道引至屋顶排放。

（二）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废水、生产用水。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和化

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生产废水采用混凝沉淀工艺处理后进入循环水池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三）噪声

项目运营期的噪声源主要来自机械设备噪声。对主要设备通过安装减震垫、厂房半封闭、定期维修保养设备，厂区加强绿化等隔声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废边角料、沉淀池沉渣、废锯条、废机油。员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后处置；废边角料、沉淀池沉渣交由石粉企业回收利用；废锯条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废机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无组织废气：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上风向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值为 $0.217\text{mg}/\text{m}^3$ ，下风向最大排放浓度值为 $0.332\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1.0\text{mg}/\text{m}^3$ 。

（2）噪声

：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侧、南侧、西侧昼间最大噪声值为 $59\text{dB}(\text{A})$ ，夜间最大噪声值为 $50(\text{A})$ ，北侧昼间最大噪声值为 $62\text{dB}(\text{A})$ ，夜间最大噪声值为 $53(\text{A})$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和 4 类标准：昼间 $65\text{dB}(\text{A})$ 、夜间 $55\text{dB}(\text{A})$ ；昼间 $70\text{dB}(\text{A})$ 、夜间 $55\text{dB}(\text{A})$ 。查家里村居民点昼间最大噪声值为 $54\text{dB}(\text{A})$ ，夜间最大噪声值为 $47(\text{A})$ ，敏感点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昼间 $60\text{dB}(\text{A})$ 、夜间 $50\text{dB}(\text{A})$ 。

（3）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压滤污泥、废锯条、废机油。员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后处置；废边角料、压滤污泥交由石粉企业综合利用；废锯条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废机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废气、噪声主要污染指标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置，均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验收报告表》表明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进行了合理处置。验收组认为可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完善建议和要求

- 1、确保废水收集池的池容能有效满足收集能力，加强废气、噪声治理措施，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 2、规范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做好转运处置台账记录。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

湖北省星诚石美建材有限公司验收组

2024年5月30日